

泛娱乐化现象对大学生价值观的消极影响及 法治对策思考

曹姝颖

宁波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浙江 宁波

收稿日期: 2024年1月30日; 录用日期: 2024年2月20日; 发布日期: 2024年3月29日

摘要

由于新媒体技术开始逐步显现成熟, 再加上资本逻辑的加速运行, “无娱乐不成书”的场景呈现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 人们不可避免地将娱乐确立为评判事物价值的标准之一。在泛娱乐化背景下, 社会主流的价值理念被歪曲误解, 价值虚无主义滋长蔓延, 猎奇且具有感官刺激的娱乐产品泛滥, 无不影响大学生道德观念的正确塑造。因而, 面对我国文化、大众传媒等领域出现的泛娱乐化现象, 立足于现实依据, 对网络“泛娱乐化”对青年大学生所产生的负面影响进行全面地、深度地分析考量, 探寻使青年大学生自觉抵制网络“泛娱乐化”的确切道路, 继而培养大学生灵思敏捷的甄别能力, 并自觉抵制娱乐思潮中所蕴含的意识形态危机, 引导大学生坚定奋斗信念、树立崇高理想, 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立志成为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时代新人。

关键词

泛娱乐化, 大学生, 价值观, 法治对策

Reflections on the Negative Impact of the Phenomenon of Pan-Entertainment on the Values of College Student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the Rule of Law

Shuying Cao

School of Marxism,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Zhejiang

Received: Jan. 30th, 2024; accepted: Feb. 20th, 2024; published: Mar. 29th, 2024

Abstract

Due to the maturity of new media technology and the accelerated operation of capital logic, the scene of "no entertainment, no book" has appeared in every aspect of social life, and people inevitably establish entertainment as one of the standards for judging the value of thing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pan-entertainment, the mainstream value concept of the society is distorted and misunderstood, value nihilism grows and spreads, and entertainment products with sensory stimulation are widespread, all of which affect the correct shaping of college students' moral concepts. Therefore, in the face of the phenomenon of pan-entertainment in the fields of culture and mass media in China, we should analyze and consider the negative impact of network "pan-entertainment" on young college students in a comprehensive and in-depth manner based on the reality, and explore the exact way for young college students to consciously resist network "pan-entertainment". We will explore the exact way to make young college students consciously resist "pan-entertainment" on the Internet, and then cultivate their ability to be quick-witted and consciously resist the ideological crisis contained in the entertainment trend, so as to guide them to have firm beliefs in the struggle, set up high ideals, become builders and successors of the great caus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become newcomers of the times who have ideals, dare to bear responsibilities, can endure hardships, and are willing to struggle.

Keywords

Pan-Entertainment, College Students, Values, Rule of Law Countermeasures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互联网发展日新月异, 各式各样的文化层出不穷, 在网络媒介的推波助澜和资本的利益驱动下, “泛娱乐化”依靠互联网技术, 凭借“娱乐”外衣的掩盖, 创造出的表达符号和话语方式以及充满感官刺激的娱乐产品渗透进大众生活的各方面, 进而让受众沉迷娱乐, 渐渐失去自身的思考维度和判断标准。网络新兴媒体以舆论形态传播娱乐信息和娱乐产品, 尤使千禧年之后的青年一代, 深处在“感官至上”的“泛娱乐化”环境中, 信息茧房是一种“泛娱乐化”的产物, 以满足和刺激感官为内容表现形式, 以致于对大学生的思想观念和行为表述都产生了“温水煮青蛙”式的难以逆转的不良影响。对此, 一部分研究者认为“泛娱乐化”使青年大学生的价值观与主流价值观相脱离[1]; 还有一部分研究者认为, 信息茧房的特性使青年大学生对“泛娱乐化”产生了狂热和非理性的思考, 不利于青年一代心理健康并阻碍其发展健康人格。习近平总书记指出, “青年是整个社会力量中最积极、最有生气的力量, 国家的希望在青年, 民族的未来在青年” [2]。为培养有才干、有担当、有爱心、有责任感以及良好品德的青年, 深度挖掘网络“泛娱乐化”的表现形式以及对青年大学生所产生的负面影响, 而作为国家制定和修订的, 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规范的法律, 自然也制约着我国社会文化的发展, 由此展开网络泛娱乐化现象的法治思考, 并在尊重民意的基础上实施为保障网络环境健康、有序发展的相应规章制度, 修剪青年大学生在塑造自我时错误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享受有信念、有梦想、有奋斗、有奉献的人生道路, 培养出现实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何为泛娱乐化以及娱乐泛化成潮的原因分析

首先,关于泛娱乐化的涵义界定。泛娱乐化指的是超过一定限度的娱乐化,即当娱乐朝着不利于人类社会发展的极端方向一路“高歌猛进”造成“遍地娱乐”的现象,称之为“泛娱乐化”。研究“泛娱乐化”涵义首先要明确两个问题:定性和定量。第一个问题是“泛娱乐化”定性。对泛娱乐化的研究涉及传播学、社会学、美学等多个领域,虽然目前尚无统一的定义,但多数学者认为泛娱乐化是一种消极的文化现象,是异化了的娱乐。大多数学者将“泛娱乐化”定义为消极的文化现象,并且将“泛娱乐化”分为两种,一是娱乐领域的“泛娱乐化”,使“娱乐”变成了“消遣过度”。比如,吴井泉[3]认为:“娱乐是让人产生快乐的活动,一个人喜欢什么,什么就会带给他快乐。这就决定了每个个体都会按照自己的喜好来生活。同样,也就出现了个体去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爱好来娱乐。每个个体都可以任意选择娱乐的方式,可以以任何东西娱乐对象,这就是审美的泛娱乐化。”第二种是跨领域的“泛娱乐化”,将不该娱乐的内容披上娱乐的外衣。韩布伟[4]在《泛娱乐战略中》提到:“泛娱乐是指在移动互联网背景下,通过技术手段实现多领域跨界连接”。贺邵俊[5]认为:“泛娱乐化指以‘娱乐’为标准,娱乐范围不断扩大,以前所未有的渗透力,全方位地渗透到我们的生活中的方方面面的现象。”

关于“泛娱乐化”内涵的第二个问题是定量,即“娱乐化”与“泛娱乐化”之间的界限究竟是什么。韩语[6]在文章中给出三点作为“泛娱乐化”的指标:一是导向性,即是否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二是目的性,即娱乐是否作目的而非手段;三是功能性,即是否发挥正向宣传、教育作用。一方面,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进步为泛娱乐化现象奠定了物质基础,如网络自媒体的迅速发展为其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泛娱乐化这一观念成为社会群体中普遍具有的思想倾向。在二者的相互作用下,泛娱乐化成为社会普遍现象。

一方面,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进步为泛娱乐化现象奠定了物质基础,如网络自媒体的迅速发展为其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泛娱乐化这一观念成为社会群体中普遍具有的思想倾向。在二者的相互作用下,泛娱乐化成为社会普遍现象。

泛娱乐化现象指在全社会范围内,娱乐成为生产和生活的目的,变成非理性的、能够支配人的活动,而人们对此毫无反抗,沉溺于这种氛围中直至丧失理性思考和批判能力,沦为娱乐的附庸。

其一,伴随着数字媒介技术的爆发式发展,将具身化、圈层化及去中心化的技术“赋能”,具身化的技术特性是指通过网络媒介技术逐渐发展形成的具身仿真属性,而达到在传播过程中身体的在场的目标特性,大众可以有选择性地忽视外界现实的道德约束,暂且躲避于“与世隔绝”的网络世界并任由自我的沉沦,而在现实中无法释放自我本性的人群无疑推动了网络“泛娱乐化”的迅速扩张。网络圈层化指由于新媒体信息技术的加持,大数据将具有相似乃至相同兴趣爱好、观念价值、思维方式等特质的独立个体海量捕捉进行聚集,又将整个用户量体进行不断细微的分化,在网络圈层化效应下“信息茧房”进一步固化,对于其他信息具有主观的排他性。虽然在大数据算法机制的精准捕捉下,网络用户极易从相匹配的精确信息、高度一致的观念理念中获得满足感。但凡事具有两面性,“算法从表面来看是为个体提供个性化服务的,但是它其实是对个体进行控制的另一种手段”。网络用户在不知不觉中就为算法机制操纵,被同质类的娱乐信息精准“投喂”[7],个体由于长期沉迷于信息固化、与主流文化背道而驰的低级文化娱乐场域中,自是为网络娱乐的进一步泛化影响添砖加瓦。

其二,资本逻辑的加速运转为庸俗化、感官化和功利性的资本“赋魅”。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只有一种生活本能,这就是增殖自身,创造剩余价值。”[8]资本为不择手段的压榨剩余价值,逼迫主流话语权、主流意识形态、主流文化走向“绝境”,就必须通过最大限度地挖掘文化产品的娱乐属性来麻木人们的理性思维。怀揣此种目的,资本通过娱乐的形式方法弱化政治、文化本身所具有的厚重感和教

化性，让娱乐充斥人们生活的每个角落，成为人们评价事物的度量标准。浅薄文化商品在巧妙的加工剪辑渲染的加持下，遮蔽其本身作品价值的“败絮其中”，然而其表象的“金玉”仍然使人们津津乐道、乐于其中，而这些浅薄粗鄙信息的二次传播加剧了低质化娱乐商品的泛化。正如默多克洞悉到“商品化是推动资本主义扩张的中心动力”[9]，以虚无缥缈外衣示人的泛娱乐化实质上是资本借以被最大程度压榨的文化产品的剩余价值来对受众进行奴役，网络媒体不再出于主流的价值认同和工匠精神进行内容创作和传播，反而成为了追求点击率、曝光度的资本“傀儡”，为引发人们的猎奇心理，其娱乐产品常常采用暧昧、血腥、财富等为主要议题，引起流量拜物教群体的狂热追捧，自此进入娱乐产品低质产出的恶循环，而文化本身的厚重感及其育人价值则被其娱乐产出所掩盖。

其三，从根本上说，作为一种崇尚虚无、愚陋肤浅的泛滥网络文化现象，究其哲学归因为消费主义、后现代主义及虚无主义“合流”。无论是“以享乐和私欲为思想内核”[10]的消费主义狂潮的推波助澜，极大程度上把人们的消费兴趣转移到商品的符号意义方面，不再注重商品价值本身，以及具有坚持彻底的否定性的理论特质的后现代主义的介入，其拒排权威、瓦解共识的理论特性，抑或是作为一种否定真实价值，解构崇高意义的虚无主义，妄图以庸俗、诡谲的轻浮娱乐产品取而代之，不断弱化对主流权威的严肃叙事。在某种程度上与“具体表现为崇高精神的现代性虚无”[11]的网络泛娱乐化具有天然耦合性，都成为娱乐泛化构成的重要思想来源。

3. 泛娱乐化何以转变大学生的价值观并有何消极影响

其一，作为具有形塑青年价值追求与精神风貌的强大力量的娱乐媒介，为了藏匿于主流意识形态的批判盲区，且为自身存在和发展的正当性提供合理性辩护，网络泛娱乐化现象往往擅于借助感性的话语形态掩盖其意识形态本质，企图在瞒天过海间来重塑青年大学生价值话语。正如马克思认为，人是一种“作为自然的、肉体的、感性的、对象性的存在物”[12]，即泛娱乐化正是以“感性的”话语情态满足娱乐受众的感性特性。伴随“娱乐至死”而来的是泛娱乐化以其碎片化、片面化、无意义的感性话语遮蔽了主流价值的隐喻叙事。因此，年轻人的价值话语不可避免地向“泛娱乐化”的价值尺度倾斜，他们拒绝一切需要严密逻辑和理性思考的复杂程序，不再热衷于对事物本质的探寻和对“自由王国”精神世界的憧憬，转而追求肤浅、表面的文化享乐[13]，使其产生错误的思想倾向，弱化了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

其二，娱乐作为人们趋乐避苦、向善寻美、丰盈生命本体的重要方式，他不带任何外在的功利色彩，使人类存在价值与人生意义的重要体现。但基于现代互联网产业的迅猛发展，商业资本强势注入娱乐产业的方方面面，以及亚文化的新兴以及娱乐受众的壮大，享乐主义、拜金主义、个人主义频繁曝光在大众的视野内，娱乐开始脱离“理性娱乐”范畴，异化成资本增值的工具。文化产品的消费属性与娱乐功能呈现两极化，文化产品的批量化、复制性、低俗化已成为“泛娱乐化”的现实，而处于象牙塔内的大学生由于在学习、情感、社交和职业发展等多个层面上都承受着各种各样的压力，他们迫切寻求纾解压力的方式方法，而这大批量产生的媚俗的文化产品自然“正中下怀”。为击中大学生的兴奋点，譬如思维活跃、好奇心强等思维特质，泛娱乐化的内容及其形式皆以极强的影响力和吸引力迅速抓住大学生注意力[14]。自此，青年大学生价值观的非典型混乱和摇摆，进而造成青少年对主流价值观的怀疑和排斥，从而削弱了他们的理想信念和政治意识，导致自身陷入道德滑坡和价值判断混乱的境地。

其三，在各式的社交平台上由于注意力经济的驱使，各类博主为追求流量，采用抓人眼球的“标题”、“图片”，而发布的内容往往热衷于通过短篇幅的、碎片的形式呈现，为拥有更多变现渠道和热度曝光，“不达流量不罢休”的网络现象层出不穷，再通过常态化地运用模仿、拼凑、变形、夸张等手法，对原有人、事、物进行颠覆式再构，以达到博人眼球的效果，再加上受众群体的偏差，以及受众群体对娱乐产品的审判标准和观察视角的差异化，随之公共领域话语权的松散，碎片化特征也随之愈来愈突出。为

达到“吸睛”的目的，泛娱乐化泛滥着黄色、恐惧、暴力等元素，以怪异的标题、夸张的修辞、将搜寻的碎片化内容掐头去尾、胡乱缝合，来迎合受众的“休闲娱乐、求知、审丑、‘涉性’心理”[15]，妄图用娱乐化方式来表达一切公众话语。“有趣”成为大部分热衷于浏览网络信息的大学生的主要评价标准，由此课堂中具有厚重感的语言叙述令他们感觉“无趣”繁杂，对自我利益的关注急剧上升的同时缺乏了对公共政治参与的热情。大学生时期作为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日趋成熟的重要时期，在互联网泛娱乐化背景下，在接收到大量模糊不清的观点、内涵血腥暴力且具有煽动性言论、恶意扭曲的图片或视频时，可能会产生在公共领域倾泻非理性言论以及负面情绪的现象，从而迷失自我，郁郁寡欢。当部分大学生沉迷于网络信息，在未辨别信息真伪的情形下主观地将一些负面信息二次传播于公开的社交平台，而网络社区的传播速率以及精准推送必然会造成其他人的误解和非议，造成了网络信息的错误传播和负面影响。尤为值得惊醒的是，大学生要对党和国家具有极大的忠诚和敬畏，一些大学生被谗言所迷惑，抑或是报复心理、仇视心理，在公开的社交媒体上出言不逊，藐视权威，利用各种难以捉摸的奇怪符号和语言叙述，来为自身所发布的恶意揣度甚至仇视欺辱公众人物或精英领袖的内容信息作“掩护”，妄图通过这种行为表达标新立异的观点，达到吸睛求关注的目的。而长期学习传统思想政治教育才得以内化的整体性、主流性语序体系，却轻而易举地为这些零碎化、复制性的娱乐产品所瓦解，而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对正向舆论所形成的凝聚力自然就淡化了[14]。

泛娱乐化是指“一股以消费主义、享乐主义为核心，以现代媒介为主要载体，试图将浅薄空洞的内容以粗鄙戏谑、搞怪滑稽等方式方法来满足人们‘猎奇’心理，从而免遭人们的理性审判和情感苛责，不断积累而达到快感的感性思潮”。从根源来看，泛娱乐化无疑是一种娱乐异化，是映射在文化、媒体等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其中无底线、无原则地滥用娱乐元素的一种消极文化现象[14]。独具去崇高化、去权威化本领的泛娱乐化现象正在不断向高校传播蔓延，使得青年大学生的理想信仰受到侵蚀，社会主流的价值观念收到了质疑以及歪曲，国家认同被过度消费。

4. 对泛娱乐现象的法治对策思考

其一，大众传媒要重塑公信力，扮演好自身角色。网络监管是我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网络环境下面临的一种新困境。在资本主义传媒体制下，商业逻辑控制着媒体内容的输出和形式表现，于是在新闻报道中出现了大量的博彩、倾轧、窥视和暴力等有悖于媒体伦理道德的内容[16]。而且，由于网络应用范围广、内容广、监管难度高，我国现行网络监管体系存在诸多缺陷。由于网络交易独特的开放性和虚拟性，以及缺乏网络监管完整性和法律规范性，网络非法活动日益猖獗[17]。而在互联网告诉发展的今天，只有日渐完善的法制法规才是更好监督打击互联网上的不良甚至犯罪行为的最有力保障，保证网络环境风清气正，朝着健康有序的方向发展，还需要培养网络法制新闻工作者的专业技能水平和职业道德素养，尊重司法公平和独立，避免出现任何断章取义的新闻报道，正面引导社会舆情走向，从而全面实现新闻价值与法制价值的相互统一[18]。同时针对网络泛娱乐化现象对大学生产生的负面影响，应从低级化、庸俗化的网络现象监管着手，对于“低级趣味”的文化产品，进行相对应的限流乃至封锁处理，并对制作者进行相对应的监管，由点及面地逐步建立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这些法规不仅需要合理且清晰地规定涉及的网络娱乐行为的监管标准，更需要明确权责主体和设立专门的执法机构，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氛围，切实维护大学生的合法权益。

其二，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宣扬科普网络法治观念及相关知识。作为站在信息时代前沿的大学生，在运用网络的过程中难免受到“泛娱乐化”的影响乃至沉沦其中，看似捕捉了海量的网络信息，但由于信息的碎片化、表象化、个性化推送，思辨能力和理性思维也由此一步步弱化固化。此时就需要发挥学校的引导作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通过丰富有趣的校园生活体验，缩减学生沉沦网络的可能性。同时

开展各类网络法治相关的知识讲座,提升大学生关于网络泛娱乐化现象的警觉和敏锐性,注重大学生法治思维和批判意识的培养,提升大学生网络空间法治意识以及解决网络空间法治问题的实践能力[19]。

其三,在坚守内容讲授“引导性”和教学媒介的“趣味性”基础上,做好价值观教育,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全过程。学校在学生的成长成才中发挥着主战场的作用,是教育的中坚力量,我国各级各类学校必须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和原则,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做好学校德育教育。同时,随着科学技术手段的广泛应用,多媒体授课形式以形象性、直观性、大容量的特点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好奇心,不仅扩大了学生思维能力的发展空间,并且为学生汲取知识提供了更多的路径选择和现实可能。同时,应适时对全体学生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注重挖掘社会实践和校园实践活动的作用,积极拓展和创造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途径和形式,可以更好地提升教学实效性,得以营造教学相长的教学氛围。学校在注重提升学生文化课程学习和文化素养培育的同时,也要让德育跟上整体教育的步伐,通过相应的志愿实践活动,增强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形成良好的价值观,在如今的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仍然能坚持本心、勇立潮头。

5. 结语

泛娱乐化现象无疑为主流价值观带来冲击,为高校实现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带来挑战,为青少年价值观带来伤害。因此需要社会、学校、教师、家庭多方协同发力,并对完善相应的法律法规对策提出要求,以法律为准绳,营造常态化、科学化的网络生态环境,重塑大学生价值观良性发展的持续机制。

参考文献

- [1] 李紫娟,李海琪.网络“泛娱乐化”倾向对青年大学生的危害及其应对[J].中国青年社会科学,2021,40(6):56-62.
<https://doi.org/10.16034/j.cnki.10-1318/c.2021.06.008>
- [2] 习近平.在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
- [3] 吴井泉.泛娱乐化时代审美价值的重塑[J].广东社会科学,2021(2):61-66.
- [4] 韩布伟.泛娱乐战略[M].长春: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2016.
- [5] 贺邵俊.共和国60周年文化发展[M].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9.
- [6] 韩语.大众传媒泛娱乐化对大学生的影响及对策研究[D]:[硕士学位论文].重庆:西南大学,2019.
- [7] 郑磊,陈国华.生成、渗透及批判:网络泛娱乐化的三维逻辑透视[J].江西理工大学学报,2022,43(6):96-103.
<https://doi.org/10.13265/j.cnki.jxlgdxxb.2022.06.014>
- [8]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69.
- [9] [瑞典]福克斯,[加]莫斯科.马克思归来[M].播驿站工作坊,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288.
- [10] 高如.警惕网络舆论生态泛娱乐化的负效应[J].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17(8):66-72,109.
- [11] 郝娜,黄明理.“泛娱乐化”现象:现代性语境下崇高精神的虚无困境[J].思想教育研究,2020(1):68-73.
- [1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13] 郑磊.赋魅与祛魅:网络“泛娱乐化”对青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的影响[J].太原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3(4):57-68.
<https://doi.org/10.13710/j.cnki.cn14-1294/g.2022.04.014>
- [14] 刘艳,谭亚莉.泛娱乐化背景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的式微与重塑[J].黑龙江高教研究,2022,40(7):121-126.
<https://doi.org/10.19903/j.cnki.cn23-1074/g.2022.07.020>
- [15] 张九海,邢小花.狂欢与静思——“泛娱乐化”情境下大众十种心态分析[J].学习论坛,2013,29(11):63-66.
- [16] 任秋菊.大众传媒泛娱乐化对中学生的消极影响及应对研究[D]:[硕士学位论文].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4.
- [17] 彭浩.互联网时代下网络侵权的成因与法律规制[J].法制博览,2023(36):112-114.
- [18] 李红莲.网络传播对法制新闻报道的影响[J].新闻战线,2016(22):133-134.
- [19] 王依灵,龚素臻.大学生网络空间法治素养培育:意义、现状及路径[J/OL].浙江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7.
<http://kns.cnki.net/kcms/detail/33.1338.TS.20240104.1431.024.html>,2024-01-29.